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2025-28)

2025 年 3 月 18 日

# 目 录

## （一）审议事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
关于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	11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2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3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5

## （二）报告事项

2024 年度信托项目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 .....	33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	34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0

##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 预算报告

### 一、2024 年度财务决算

2024 年，公司不断强化内部管理，积极开拓，努力创新，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92,763.96 万元，同比增长 4.08%；实现利润总额 182,572.41 万元，同比增长 27.09%；实现净利润 136,105.39 万元，同比增长 25.73%。

现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收入（万元）	292,764	281,280	192,591
净利润（万元）	136,105	108,248	83,798
总资产（万元）	2,545,148	2,403,417	2,280,028
净资产（万元）	1,788,751	1,708,899	1,621,772
每股收益（元）	0.2661	0.2117	0.2114
每股净资产（元）	3.50	3.34	3.17
净资产收益率（%）	7.77	6.51	6.71
资产负债率（%）	29.72	28.90	28.87

#### （二）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2024 年末，公司股东权益 1,788,751.21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79,851.72 万元，增幅 4.67%。各项目变化情况如下：

1. 盈余公积较上年末增加 13,610.53 万元，信托赔偿准备金增加 6,805.27 万元，一般风险准备较上年末增加 1,989.86 万元，原因是本期按规定计提了前述盈余公积和准备金；

2. 未分配利润较上年末增加 57,446.06 万元，其中：本年度实现净利润 136,105.39 万元，影响未分配利润增加 136,105.39 万元；本年度提取盈余公积及各项准备，影响未分配利润减少 22,405.66 万元；本年分配股利 56,253.67 万元，影响未分配利润减少 56,253.67 万元。

### **(三) 资产、负债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545,147.58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41,730.49 万元，增幅 5.90%；总负债 756,396.37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61,878.77 万元，增幅 8.91%。

#### **1. 资产变化的原因如下：**

(1) 本年合并结构化主体及子公司较上年减少资产总额 69,997.26 万元；

(2) 母公司资产增加 211,727.75 万元，增幅 10.37%，主要明细如下：

① 货币资金增加 138,468.87 万元，主要是证券投资及配置的信托计划减少；

②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少 69,687.90 万元，主要是利用短期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减少；

③ 发放贷款和垫款增加 19,782.00 万元，主要是发放贷款增加；

④ 债权投资减少 37,944.11 万元，主要是配置的债权类

信托计划减少；

⑤在建工程增加 72,128.91 万元，主要是购置的经营场所收房后由预付款转入在建工程，并支付装修款；

⑥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1,074.02 万元，主要是根据规定确认的递延所得税增加；

⑦其他资产增加 56,775.09 万元，主要是与信托业保障基金公司开展了反委托收购业务。

## **2.负债变化的原因如下：**

(1) 本年合并结构化主体及子公司较上年减少负债 69,997.34 万元；

(2) 母公司负债增加 131,876.11 万元，增幅 39.60%，主要明细如下：

①应交税费增加 12,982.2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增加；

②预计负债增加 16,648.14 万元，是对反委托收购业务涉及的交易对手在信托端存续的非标涉众资产管理信托项目，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的预计负债；

③其他负债增加 102,518.54 万元，主要是与信托业保障基金公司进行反委托收购业务增加的款项。

## **(四) 经营与现金流量情况**

### **1.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共计实现营业收入 292,763.96 万元，同比增加 11,483.98 万元，增幅 4.08%；发生营业支出 109,193.19 万元，同比降低 27,557.37 万元，降幅 20.15%；实现利润总

额 182,572.41 万元，同比增加 38,913.02 万元，增幅 27.09%；实现净利润 136,105.39 万元，同比增加 27,856.91 万元，增幅 25.73%。

(1) 营业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度降低 23,108.16 万元，降幅 36.90%，主要是结构化主体支付给其他委托人的利息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11,785.22 万元，增幅 7.63%，主要是公司信托规模增加；

□投资收益较上年度增加 19,873.75 万元，增幅 28.55%，主要是配置的信托项目规模增加。

(2) 营业支出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业务及管理费较上年度增加 9,619.23 万元，增幅 13.14%，主要是由于公司电子设备运转费、咨询费和人工费用等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度降低 37,280.58 万元，降幅 61.16%，主要是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计提的减值较上年度降低。

## 2.现金流量情况

本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151,537.12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84,977.84 万元，同比增加 125,655.41 万元，主要为本期回购业务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386.41 万元，同比增加 109,249.81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持有的金融产品到期收回的现金较上年度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9,827.13 万元，

较上年度减少 14,899.21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给投资人分配的股利增加。

### **（五）信托业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公司信托业务总资产 5,999.76 亿元，同比增加 681.50 亿元，增幅 12.81%；信托规模 5,782.52 亿元，同比增加 349.91 亿元，增幅 6.44%；全年实现信托营业收入 204.37 亿元，同比增加 101.11 亿元，增幅 97.92%，实现信托营业利润 217.07 亿元，同比增加 190.85 亿元，增幅 727.88%；当年分配信托受益人收益 77.65 亿元，同比减少 16.09 亿元，减幅 17.16%。

本年新成立信托项目 583 个，增加实收信托金额 15,777.33 亿元，本年结束信托项目 408 个，减少实收信托金额 2,665.90 亿元，存续项目累计净减少实收信托 12,761.52 亿元。

## **二、2025 年度财务预算**

2025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是遵循谨慎性原则，结合行业情况和国家监管政策，在税费等政策无重大变化的前提下，依据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坚持稳中求进，科学合理进行编制。

2025 年度预计营业总收入、净利润较上年度有所增长，营业支出较上年度略有下降。

以上报告已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

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



##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361,053,080.2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 4,888,759,022.48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综合考虑 2024 年度的盈利水平及财务状况，为了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给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收益，董事会拟对上述利润作如下分配：

- 1.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136,105,308.03 元；
- 2.提取 5%的信托赔偿准备金 68,052,654.01 元；
-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9,898,629.16 元；
- 4.以总股本 5,113,970,358 股为基数，2024 年半年度已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三季度已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5.以 2024 年末总股本 5,113,970,358 股为基数，本次拟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

2024 年度每 10 股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 460,257,332.22 元，占 2024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33.82%。

自本次现金分红方案披露日至实施该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如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保持分配比例不变。

##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60,257,332.22	357,977,925.06	153,419,110.7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61,053,904.36	1,082,484,801.86	837,981,739.7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888,766,412.0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888,759,022.48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971,654,368.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093,840,148.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971,654,368.0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回报规划等，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以上预案已经公司2025年3月14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18日

## 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为进一步提高分红频次，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将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如下：

公司拟 2025 年半年度、第三季度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进行分红，分别以当时总股本为基数，派发现金红利总金额不超过当期净利润 30%。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

2024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四

##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报告全文详细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

##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金融形势和转型发展攻坚期的挑战，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决落实回归本源、转型创新的发展导向，深入推进重塑再造，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2024 年，凭借在战略引领、公司治理、风险防控、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突出贡献和优秀做法，公司董事会荣获中国上市公司金圆桌“优秀董事会”奖。现就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及 2025 年的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在董事会的战略引领下，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经营业绩再创新高，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 **（一）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1. 把党的领导有效融入公司法人治理。董事会始终认真贯彻落实两个“一以贯之”，坚持党组织在法人治理中的法定地位，认真落实陕西省委省政府“三个年”活动各项任务，不断深化经营增效、治理规范、创新驱动、监督保障、文化塑魂，进一步把党的政治领导落实到公司治理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严格执行党委前置研究制度，进一步做好党委议

事规则和董事会决策机制的有效衔接，公司治理的科学性和规范性进一步提升。

**2. 党建引领确保战略定力，稳步推进公司战略落地。**

2024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金融的政治性、人民性原则，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核心，聚焦“三六九”发展战略，充分挖掘公司自身要素禀赋，立足陕西辐射全国，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全面推进“重塑再造提升年”。**一是**积极研究论证公司新的资本运作规划，为公司重塑再造和高质量发展提供相关实施方案和路径选择。**二是**以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为引领，有效贯通党建文化、清廉金融文化、信托文化与“家和”企业文化融合。**三是**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探索构建支持业绩增长的“四梁八柱”体系建设，构建大客户服务、大信托业务、大自有投资和大财富资金的业务体系，做强治理、组织、风控、运营、科技、财务、监督、保障经营主体框架。**四是**充分发挥公司研究院作用，围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谋篇布局。

## **（二）持续优化法人治理水平，构建规范运作长效机制**

**1. 规范董事会运作决策机制。**董事会严格执行监管规定，合规高效召集召开会议，加强对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策。坚持会前全面了解审议事项、会中充分讨论并提出建议、会后密切关注高级管理层执行落实情况的会议运作机制，围绕公司战略发展、风险防控、内部审计、关联交易管理、消费

者权益保护、组织架构优化、董事高管选任等重大事项，及时审慎作出决策，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工作汇报、风险管理报告、监管意见和问题整改通报。2024年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会议4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16项，听取各类报告5项；召开董事会会议10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67项，听取各类报告21项；各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共计41次，审议通过各类议案76项，听取各类报告18项。

**2. 提升董事尽责履职能力。**董事会严格规范董事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先后参加了深圳交易所、陕西证监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陕西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关于规范公司治理、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资本市场舆情管理、新公司法解读及董监高勤勉尽责等多项专题培训，提升董监高专业履职能力。定期向各位董事提供信托行业发展、公司经营情况、监管信息等参阅信息，强化董事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情况的深入了解和研究，尤其是风险防控、展业方向等公司发展重大问题，积极组织董事会进行审议研究。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能力及其在公司治理中的制衡监督职能，规范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议事规则，保障独立董事有效履职、发挥作用。

**3. 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董事会根据监管制度要求和公司发展实际，推进《公司章程》修订，持续完善公司治理



体系及制度流程，保障公司治理规范高效运作，确保董事会合规高效决策，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已完成监管审批和工商备案。年内还根据证监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深交所的相关政策要求，修订完善了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对照新修订的《公司章程》，修订完善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通过持续完善制度体系，适应新规要求的运行机制不断健全，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全面提升。

**4. 完成董监高调整更新工作。**根据监管部门意见并结合新修订的《公司章程》，2024年董事会共补选两名董事（包括1名独立董事），调整1名独立董事、1名监事，新任命3名高级管理人员，目前上述董监高均已获监管机构核准任职资格。新当选的董事在专业经验、知识技能及教育背景等方面的分布具备结构性优势，有利于充分反映各方观点，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同时，结合董事从业经验、履职专长等，在前期充分征求意见和调研的基础上，董事会统筹调整了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将新当选的董事增补进各专门委员会，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各委员会有效发挥职能。

### **（三）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核心，重塑再造提质增效**

**1. 聚焦转型创新，全面推动业务升级。**2024年，公司董事会围绕信托“三分类”改革，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信托监管工作会议精神，

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核心，持续加强对经营管理工作的引领和督导，坚定推进信托业务改革创新、转型升级。一是聚焦家族（家庭）信托、资产证券化、知识产权信托、风险处置信托等领域，全力拓展资产服务信托，年末公司资产服务信托规模达 1,775.66 亿元，占比达 31%。二是强化“主动管理”和“产品多元”开展资产管理信托，标品产品规模达 2,700 亿元，全品类资管产品体系基本落成，专业化组合投资推进成效显著，资产管理信托规模 3,983.14 亿元，同比增长 86%。三是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优化公司发展战略，推动业务模式创新，立足陕西省内的科技资源优势，稳步推动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业务发展。四是立足金融的人民性和政治性，推进公益慈善信托发展。聚焦科技成果转化、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生态保护、教育助学、社会救济等方面多元管理运作慈善资金，慈善信托规模超 2,000 万元。信托规模结构进一步优化，创新转型成效明显。

**2. 聚焦区域禀赋优势，全力服务实体经济。**董事会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带领经营层切实把服务实体经济放在首位，充分发挥信托功能优势为实体经济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一是聚焦陕西省委“三个年”活动，积极履行国有金融企业责任担当，全年新增省内投融资 510 亿元，有力支持重点区域重大项目重要领域资金需求，发挥全国化布局优势引资入陕 108.69

亿元。二是以“服务信托+”为切入点，将融资与融智相结合，助推西安、延安等设立一揽子国有资本重组运营方案，与省引导基金等合作，发起设立 20 亿元“秦创原产业并购基金”。三是制定《“金融五篇大文章”实施方案》，确保做深做实金融“五篇大文章”。四是持续优化固有资金投放结构，增加股权、证券投资比重，强化固信联动，引领信托业务转型发展。

**3. 持续深化改革，全面提升管理质效。**董事会指导经营层聚焦陕西省委“三个年”建设，围绕业务转型创新、全面风险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等新矛盾新挑战，开展组织架构调整、人才队伍建设、薪酬激励改革、流程授权重塑、信息系统规划调研、数据治理定标等重点改革任务，持续夯实“三道防线”，探索构建支持业绩增长的“四梁八柱”体系，为重塑再造提供有力支撑。一是积极响应异地部门整改等监管导向，充分发挥异地部门辐射力影响力带动力，深耕所在区域助力当地经济发展，实现从“多、小、散”向“专、精、强”转变。二是积极探索事业部改制，设立资产管理事业群、财富管理事业群、特殊资产信托事业部、特定机构信托业务部，实现产品全链条开发、客户全生命周期服务。三是运营陕西丝路金融研究院，协同公司研究院升级打造面向全省的金融智库平台。通过稳步推动管理改革，公司管理质效不断提升。

#### **（四）优化全风管理体系，全力巩固稳健发展根基**

**1. 持续深化全面风险管理。**董事会坚持“全覆盖、匹配性、独立性、有效性”的全面风险管理原则以及“审慎稳健”的展业策略和风险偏好，定期听取并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全面了解并评估公司风险水平、风险管理状况，科学指导公司进一步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质效，通过持续完善风险管理规制建设、有效应用风险管理技术性工具、加强业务全流程风险管控、健全信息系统等举措，较好地完成了对十大类重点风险领域的管理工作，实现了净利润持续增长、信托风险资产率及固有不良率双降的经营成果。

**2. 合力守牢内控合规底线。**董事会以省委巡视、监管现场检查、省审计厅专项审计及一体整改为契机，聚焦内控治理架构、制度流程系统、内控监督评价等重点领域，坚持目标导向、统筹推进、标本兼治，进一步完善内控管理的长效机制。围绕转型创新过程中的“堵点、难点、痛点”，通过开展“信托文化提升年”、案件警示教育及员工异常行为排查等系列活动，全面提升公司的内控合规管理水平。强化内部控制评价、反洗钱、关联交易、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专项审计工作，内审外审结合、内部问责等手段强化责任追究，进一步提升内部控制质效。

**3. 持续提升风险防控能力。**董事会切实落实监管要求，更新了公司的《恢复计划》和《处置计划》，指导经营层未雨绸缪、防患未然，预先筹划重大风险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压实主体责任和股东责任，持续提升防范化解风险能力。进

进一步加强风险识别预警，积极探索前置风险管理、嵌入式风险管理，加强投后管理和动态化管理，风险预警、止损监控、信息披露等实现系统化流程化，公司不良贷款率远低于目标值和行业平均水平，存续项目整体运行平稳，总体安全可控，资产质量稳步提升，居行业前列。

### **（五）规范开展信息披露，持续树优资本市场形象**

**1. 着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董事会严格保障投资者公平获取信息，秉承“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年共披露公告 97 份，其中临时公告 93 份，定期报告 4 份，全年信息披露实现零差错，未出现纰漏导致补正的情形。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内控制度，全年完成 5 批次内幕信息登记，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2. 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深入推进市场沟通交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一是**以“公司上市 30 周年成立 40 周年”系列宣传活动为契机，加大资本市场宣传力度，维护公司良好资本市场声誉。**二是**积极组织开展了 2024 年“金融教育宣传月”“中国公平竞争政策宣传周”等多项投资者宣教活动，向广大投资者普及投资知识和科学理财观念，持续推动金融知识普及工作。**三是**完成年度投资者权益分派，加大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力度。年内共召开了两次业绩说明会，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详尽认真解答，回复率达 100%。通过互联网平台回答投资者问题 173 条，回复率达 100%。**四是**在公司

官方微信及官方 APP 开设的投资者教育专栏,通过原创文章、互动答题、年报图解、专题宣传等多种形式开展投资者教育相关工作,引导投资者正确识别投资风险并掌握风险防范措施。

**3. 落实落细股东管理要求。**董事会严格执行监管规定,不断强化对主要股东的管理。按照监管制度要求,定期对主要股东情况进行评估并及时上报评估报告。按照监管规则做好股权信息登记工作。根据公司制度,建立与主要股东的定期信息反馈和交流机制,加强日常联系与沟通汇报,及时将金融监管信息书面通报董事和主要股东。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关于利润分配的决议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方案,组织股息分派工作,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二、2025 年将持续强化董事会的战略引领,坚持稳健发展不放松,推动公司全面高质量发展。**

2025 年,是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党中央和省委改革决策部署的关键一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和“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也是公司“重塑再造定型成势”之年。公司董事会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顺应监管导向,稳固发展态势,培育市场新机,力促内部改革,全面激发活力,着力防范风险,推进重塑再造定型成势,全力推动公司经营质效再上新台阶。今年重点将做好以下几方

面工作：

**（一）深化战略引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一是紧抓资本市场政策调整机遇，全面推动本轮增资扩股工作。做好主管监管部门核准的各项工作，积极对接境内外潜在投资者，推动非公开发行早日落地实施，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资本基石。二是确保“十四五”圆满收官，启动“十五五”规划编制。发挥投研优势，调研行业动态、市场趋势，聘请专业咨询机构，把握公司发展方向，谋划中长期发展规划。三是持续加强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建设，努力推进党建文化、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清廉金融文化、信托文化、企业“家和”文化融合共进，为公司重塑再造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进一步完善战略实施的决策、监督、执行机制，通过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决策效率、加强风险管理，确保公司战略得到有效执行。

**（二）全面强化党的领导，巩固治理长效机制。**进一步强化党建引领，持续深化公司治理与党建融合。严格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确保重大事项党委会前置研究、董事会依规决策、经营层执行落实的运行机制得到有效落实。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政策要求，及时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事项，规范召开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认真贯彻落实监管部门关于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要求，以整改促提

升，不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形成规范治理的长效机制。

**（三）强化转型创新的顶层设计，推动经营管理质效提升。**进一步加强对经营管理工作的引领和指导，抓好战略管理和战略落实，定期听取经营层关于经营管理的各项工作报告，科学指导和大力支持经营层完成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任务。鼓励和引导经营层围绕转型创新和体制机制改革探索“四梁八柱”建设：集中优势资源禀赋、做优“大信托”业务，拓展渠道品牌建设、扩量“大财富”资金，围绕资金资产管理、构建“大客户”服务，增强资本运营能力、做稳“大自有”投资；通过做强治理、组织、风控、运营、科技、财务、监督、保障的“八柱”，逐步打造公司经营管理主体框架，为重塑再造提供有力支撑。

**（四）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夯实安全运营基础。**秉持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理念，进一步统筹好发展与安全，定期指导和听取经营层关于风险防控的工作报告，全面了解并评估公司风险水平、风险管理状况，科学指导公司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机制，结合业务特征打造差异化事前事中事后风险敏态流程管理，细化期间风险监测措施，制定风险数智化预警方案，提高风险管理前瞻性和有效性，守住风险底线。优化“大风控”“大运营”“大监督”“大科技”体系建设，夯实安全运营防控基础。

**（五）提高信披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开展自愿性信息披露，不断提高信息披



露质量，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进一步拓展延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权益保护工作，加强与潜在战略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的沟通，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力度，更加注重对中小投资者权益的保护。加强公司品牌宣传力度，健全舆情管理与应对工作机制，维护公司良好资本市场声誉。

**（六）强化自身建设，持续提升履职能力。**进一步完善和加强董事履职工作制度建设，及时向董事推送最新信托行业、公司经营情况及资本市场相关讯息等。全面强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能力建设以及对履职行为的监督和考核，指导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履职尽责。积极组织董事会成员参加各类培训、同业交流等，围绕战略转型、文化建设、风险管控、业务发展等公司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组织董事进行调查研究，提高董事专业履职能力。

本报告已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

##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是公司上市 30 周年成立 40 周年的重要节点，也是公司在“三分类”改革下，逐步调整定位走出阵痛，由转型探索期走向转型发展期的关键之年。一年来，监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强监督、务实效、严规范”的工作思路，紧密结合公司转型创新、重塑再造和高质量发展实际，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不断发挥监督作用，全面推动公司稳健合规高质量发展。

### 一、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一）认真履职尽责，有效强化监督职能。**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聚焦重点任务、重点领域全面开展监督工作，助力公司转型创新高质量发展。一是将“落实中省和监管机构要求、加强风险防控、关注市场关切”全面融入监督工作，建立监督清单，全年召开监事会会议 9 次，审议事项 21 个，报告事项 37 个。二是高度重视并通过多种方式持续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联系，严格落实监管意见要

求，结合新《公司法》出台，修订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通报研究重要监管政策、监管部门出具的监管意见及公司贯彻落实情况报告，对其中关于公司治理、内控建设、风险管理等重点问题予以特别关注，不断深化对治理监管政策的理解和把握，强化依法合规履职意识。三是细化落实信息沟通交流机制，对重大事项和敏感问题，主动征询外部监事的意见并做好沟通解释，在吸纳合理意见后再提交上会，确保决策事项审慎科学。

**（二）丰富监督方式，全面提升监督质效。**监事会紧紧围绕公司中心工作要求，秉持“不缺位、不越位、不错位”的原则，聚焦监督重点，丰富监督手段，着力增强监督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提高监督质效，将监督责任落到实处。一是利用《提醒函》等方式，强化对风险防控预警、公司治理运行等实现全链条监督。组织监事认真全面审议《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作出“加强对市场环境和竞争对手的调研和分析，探索运用多种上市公司资本运作方式推进公司重大战略工作突破发展”等工作提醒；全面审议《公司年度报告》，作出“聚焦新领域新业务，正确处理好“稳与进”“破与立”“量与质”的关系，确保公司安全稳健运营”等工作提醒。二是持续探索建立与派驻纪检监察组、纪检监察、稽核审计等部门信息沟通、成果共享工作机制，围绕完善授权管理体系、优化简化审批流程、提升数据治理效能、落实外部监管意见、加大不良资产处置等日常工作，共同开展监督，强化大监督体系建设。三是结合监督职责，重点关注稽核审计部

开展金融经济政策行业监管意见落实情况专项审计、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专项审计、内部控制评价等专项审计工作，强调深刻领会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精神和监管导向，顺应行业转型发展趋势，切实提升内控合规意识，促进公司稳健经营高质量发展。四是通过多种方式持续关注公司重大发展战略、经营发展重心、发展质量以及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围绕中省决策部署和监管要求，聚焦行业和监管新趋势、新要求、新政策，不断完善新形势下常态化监督机制，提高业务监督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三）狠抓能力建设，全面提高监督水平。**一是优化监事结构。监事会严格落实监管要求，结合工作实际，不断强化监事会建设，优化规范监事构成，补选一名职工监事，有效提升监事会的履职独立性和专业性。二是加强学习教育。持续强化党性修养和思想政治建设，通过组织监事集体学习和自学等方式，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重要批示精神，准确把握中省决策部署和监管政策导向。全体监事在议定事项、反馈意见、监督落实的过程中，自觉站位“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坚守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不断提高做好监督工作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三是开展学习培训。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开展内部学习和交流研讨，不断解放思想、凝集力量，全面提升监督工作水平和履职能力；组织监事认真学习《上市公司监管工作通讯》，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

提高监事会监督功能，提升监督有效性奠定坚实的基础。强力监事为公司全员作《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专题培训，深入解读中国金融发展的历史脉络，分析当前金融市场的特点及未来趋势，进一步培养员工的行业认同感和使命感。**四是**广泛开展同业交流。积极开展同业调研交流活动。先后与省内金融机构围绕大监督体系建设、三分类改革下监事会如何发挥监督作用等开展交流座谈，学习借鉴同业在公司治理、监督管理、业务转型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共同探讨面对新形势如何提升监事会监督效能，以高质量监督助力高质量发展等，进一步开阔了视野，提高了履职能力。

## 二、履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履职评价工作组织。**监事会持续深化对董事、监事、高管履职监督，有序开展年度履职评价，切实增强监督的及时性、针对性、有效性。**一是**制定年度履职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方法和工作流程，通过调阅文件资料，组织问卷调查，并结合董事、监事、高管日常履职情况，开展履职测评，全面完成2024年度履职评价工作。加强统筹谋划，对标新形势下工作新要求，在年度履职评价维度中突出落实中省重大决策部署、为公司重塑再造建言献策等指标体系，不断提升评价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化评价结果运用，督促董事、监事、高管提高工作质效。**二是**为全体监事建立履职信息档案，及时记录监事出席或列席有关会议次数及发表意见建议情况、发表独立意见情况、出席调研情况、参加培训情况、与公司主要领导及高级管理层交流情况、发表关注及

提示意见情况及其他履职情况等，真实、全面、准确地反映监事履职情况，为年度履职评价提供有力依据。三是以高管履职监督为抓手，推动监管要求和公司安排部署落地生根。通过审阅业务报告、财务报表、参加总裁会等方式，跟进了解高管落实公司党委部署工作情况。从抓管理、带队伍、拓市场、促落实、提业绩等方面全面开展高管年度履职评价，形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工作报告汇编》，确保高管依法依规履行职责、行使权力，有力保障公司合规稳健运行。

**（二）董事履职评价。**评价期内，全体董事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维护股东和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按时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状况，对提交董事会审议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遵守关联交易和履职回避规定，忠实勤勉、依法合规履行董事职责，重点关注“十四五”发展规划战略执行与风险评估、《公司章程》修订、内控合规、全面风险管理、财务管理、内部审计、信托文化建设、反洗钱反恐怖融资、案件防控、消费者权益保护、业务发展、转型创新等事项。各位董事具有经济、金融、信托或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熟悉地方国有企业及上市金融机构管理运营，能够及时学习监管意见并推动整改落实，积极参加公司和监管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研讨，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有效执行内幕信息登记规定；能够积极促进、培育、普及合规文化、信托文化，推动信托文化建设融入公司经营管理。建议各位董事在履职

中积极参加各类培训，广泛开展同业交流，围绕战略转型、文化建设、风险管控、业务发展等公司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切实提高董事专业履职能力。

经综合评定，第十届董事会姚卫东、解志炯、高雪君、王一平、管清友、赵忠琦、赵廉慧、徐秉惠、祁锁锋等9位董事，2024年度履职评价均为“称职”。

**（三）监事履职评价。**评价期内，全体监事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按时出席监事会会议，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以及经营层重要工作会议，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和风险状况，监督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监督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执行，切实维护股东和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对提交监事会审议事项认真研究并作出审慎判断，遵守关联交易和履职回避规定，忠实勤勉、依法合规履行监事职责；重点开展了风险评估、内控合规建设、全面风险管理、财务管理等监督，督导监管意见整改落实。各位监事具备与所任职务匹配的知识、经验、能力，能够及时学习监管意见，积极参加公司和监管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研讨，持续提升自身专业水平，始终保持履职独立性及与履职匹配的道德水准，独立自主履行职责；积极推动合规文化、信托文化建设，督导信托文化建设融入经营管理。建议各位监事持续学习各项监管意见，关注“大监督体系”建设，加强对监管意见和内外检查问题整改的督导，不断提高专业水平和履职能力。

经综合评定，第九届监事会王晓芳、强力、王硕等3位

监事，2024年度履职评价均为“称职”。

**（四）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评价期内，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忠实诚信，履职尽责，全面贯彻落实中省战略部署和监管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策部署，主动接受监事会监督，沉着应对日益趋严的监管环境、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风险加剧的生存环境，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抓创新、服实体、防风险，在安全稳健运营基础上，转型成效逐步显现、经营质效稳步提升、重塑再造持续升级，实现了业绩指标稳中有进、进中向优的良好局面，公司综合实力位居行业第六。全年通过月度、季度、年度经营形势分析会及专项会议等形式，全面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积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坚定不移推动转型创新，在牢牢守住风险底线的基础上，实现了业务结构的优化调整与经营质效的稳步提升。认真执行、落实监管部门发出的通知、提示，做到立即部署、认真组织、跟踪督办、积极反馈。面对信托行业“三分类”改革，认真学习研究法律法规，准确把握监管导向，坚持“守正创新”原则，积极探索真正能培育信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创新业务，有效提升对信托行业发展趋势的前瞻判断能力及风险防范能力。建议各位高级管理人员持续关注行业动态，深入学习金融监管政策、法律法规以及前沿的金融管理知识，不断提升自身的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进一步强化风险防控意识，不断完善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在合规的前提下，积极探索创新业务模式和管理方



法，确保公司安全稳健高质量发展。

经综合评定，公司经营层解志炯、王晓雁、申林、孙西燕、王维华、张仲和、冯栋、乔晓雷、徐海宝、张涛等 10 位高级管理人员，2024 年度履职评价均为“称职”。

按照新《公司法》要求和公司安排，下一步公司将不再设立监事会，监事会将全面做好相关工作的移交，确保工作的连续性、完整性、全面性。

本报告已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第九届监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

## 2024 年度信托项目受益人利益 实现情况的报告

2024 年信托项目共实现营业收入 204.37 亿元，发生营业支出-12.70 亿元，实现信托利润 217.07 亿元。本年度营业支出为负数，主要是受财产权信托项目计提资产减值回冲影响所致。

2024 年清算 408 个信托项目，加上中期分配收益的信托项目，共向受益人分配信托收益 77.65 亿元。其中，2024 年度资金信托项目受益人平均收益率为 2.01%，较上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证券市场震荡和计提资产减值影响所致。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为建立健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体系，防范关联交易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定期排查、总结关联交易管理状况，现将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关联交易管理基本情况

#### （一）体制机制建设情况

1. 董事会与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董事会不断加强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决定、审议规定的关联交易事项，确保经营安全稳健运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负责关联交易管理、审查和风险控制，报告期内共组织召开 3 次会议，审议 7 项议案，内容包括审议《2023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4 年 4 月修订版)》《关于公司关联方信息的报告》、备案公司一般关联交易审查情况等。

2. 制度体系建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外部法律法规及管理实际，于2024年7月修订印发《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实施细则》。这两份制度按照监管要求，从制度层面明确了关联交易业务各个节点的责任岗位和责任部门，明确了岗位操作方法和操作时限，对各业务环节予以约束和控制，切实发挥内控制度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作用，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提升全面风险管理质效。

3. 系统流程建设情况。报告期内，1. 公司在非项目业务类和综合类合同审查流程中增加自动匹配关联方名单的功能，确保在合同签订前再次确认关联方信息；2. 将关联方名单提前设置在资产管理系统中，在下单标准化金融产品之前通过系统的方式限制购买公司关联方发行的证券，同时限制交易对手不在关联方名单中；3. 优化公司中保登关联交易数据报送系统，实现系统内数据实时更新、增加合并计算关联交易余额功能、手动添加数据等功能，通过提高公司系统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完善关联交易管理能力。

## （二）关联方名单管理情况

公司指定专门的部门负责建立、维护并定期发布关联人信息库，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所定义的关联方/关联人的有关规定，遵循穿透原则尽职认定关

关联方，建立并及时更新公司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名单。定期以正式文件形式向前三大股东征询提供关联关系情况，及时将新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纳入关联方名单，持续完善关联方信息档案库，每个月通过公司 east 系统向信托登记公司进行报送，并定期在公司内部管理系统中对关联自然人名单和关联法人名单进行更新。

### （三）关联交易开展情况

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联交易认定规则，报告期内，未新增重大关联交易及统一交易协议；结束存续重大关联交易 1 笔，具体信息为：2017 年 7 月 3 日-2017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受托将信托资金 115.83 亿元分次投资于第一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伙设立的西安陕煤建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笔业务已于 2024 年 12 月清算结束。

报告期内新增一般关联交易 19 笔，主要系关联方购买公司作为受托人发行的信托计划、在关联方开源证券开立证券经纪账户并支付佣金费用业务以及认购关联方发行的债券。

## 二、关联交易风险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及评价结果

### （一）审计概况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强化投资者权益保护，坚守合规原则，全面深化关联交易管理，建立了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

董事会授权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关联交易管理、审查和风险控制，并由监事会承担监督责任的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对关联交易事项坚持遵循诚实信用、公开公允、穿透识别、结构清晰的原则，持续推动公司合规经营管理。

## （二）审计评价

公司能够遵循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规定，建立职责清晰、分工明确的关联交易管理组织架构，在管理层面设立了由风险管理总部牵头的跨部门关联交易工作机制，明确成员部门、设置专岗、落实关联方识别和关联交易日常管理工作。能够持续完善内控工作机制，制定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管理内控制度和配套细则，明确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审议程序，关联交易管理信息化功能基本完善。相关部门基本能够履行关联交易审批、报备、披露等职责，有效防范关联交易发生利益输送风险。

公司总体能够按照金融监管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会计准则等监管规定，完成分类认定和统计关联方信息，关联方管理能够实现分类管理与动态更新，关联方认定标准和范围基本准确。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法规规定，公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有信托业务关联交易和固有业务关联交易。经检查，公司管理的信托计划不存在将信托资金直接或间接运用于公司关联方的情形，未开展以利益相关人作为劣后受益人的结构化信托业务，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认购

信托计划的关联交易事项能够执行事前报备程序。根据证券监督管理法规规定，公司关联交易主要为自有资金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行为。经检查，未发现公司固有业务利用关联交易调节财务指标的行为，未发现将关联交易非关联化规避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的情形。审计期内，未发现公司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监管套利和通过多层嵌套等复杂安排向股东及其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问题，未发现向关联方融出资金或转移资产，未对关联方提供担保。

但是，本次审计也发现，关联交易管理工作仍存在内控制度修订不及时、内控制度不健全、信息化功能不完善、审议程序不规范、关联方名单不完整、关联交易合规检查监督不到位和关联交易披露及报告不及时等问题。

### 三、下一步工作

2024年，公司关联交易按照体制机制建设和制度建设的不管理，取得切实的管理成效，下一步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审计发现的不足持续完善关联交易制度体系和内控工作机制；做好关联交易的尽职调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和必要性审查；做好事前报告、信息披露、监管报送等工作，确保公司合法合规开展关联交易。此外，2025年公司将持续加强关联交易信息化建设，初步建立关联交易管理系统，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进行信息传递、数据归集，选取适当的控制点进行数据统计，强化关联交易

大数据管理能力，全面提升关联交易工作质效。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报告事项三

##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4 年度五位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细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赵廉慧、徐秉惠、任海云、  
温军、管清友

2025 年 3 月 18 日